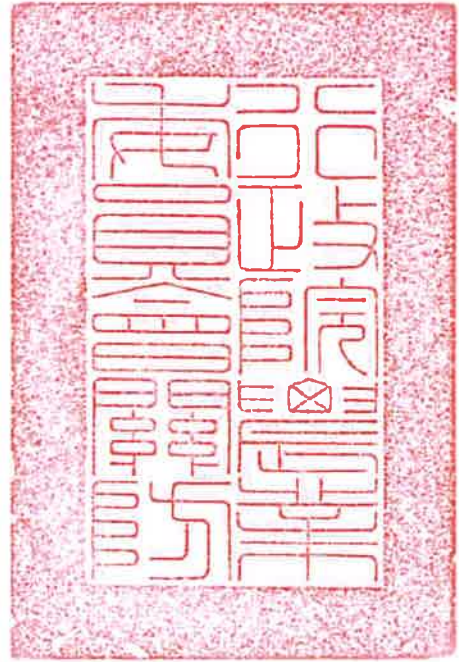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11489211B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賽洛安勃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依據：農藥管理法第13條暨本會92年12月18日農糧字第0920021778號公告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

「賽洛安勃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8 日農授防字第 1111489211B 號公告修正

150 G/L (15% W/V) 賽洛安勃 膠囊水懸混劑 (ZC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蔥	夜蛾類	0.25-0.3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	採收前 9 天(設施栽培 15 天)停止施藥。	
花木	夜蛾類	0.2-0.6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最多 2 次			1. 限觀賞花卉使用,使用前宜先進行小面積藥害測試。 2. 避免於開花期使用。	
十字花科包葉菜類	鱗翅目 害蟲、 金花蟲類	0.2-0.4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7		本項新增。
結球莴苣	鱗翅目 害蟲	0.2-0.4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7		本項新增。
茄科果菜類	鱗翅目 害蟲、 植食性 瓢蟲	0.2-0.3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7		本項新增。
金針	鱗翅目 害蟲	0.2-0.5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7		本項新增。
錦葵科果菜類	鱗翅目 害蟲	0.2-0.3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7		本項新增。
蔥科小葉菜類	鱗翅目 害蟲	0.25-0.3 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共 2 次		9		本項新增。